

济南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

会议纪要

济大学位办字〔2018〕1号

济南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

一、时间、地点

2018 年 6 月 27 日下午 2:30，行政办公楼第二会议室

二、主持人

校长、校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张士强

三、会议内容

1. 2018 年春季学位授予审核工作

1.1 学士学位授予审核

1.1.1 审核全日制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授予事宜

教务处刘振副处长向大会汇报了各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关于全日制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申请审核情况。2018 年春季我校主修专业本科应毕业 8542 人，其中 8029 人顺利毕业，148 人结业、351 人延长修业年限、14 人肄业，毕业率为 93.99%，主修专业应授学位 8542 人，经过审核，建议授予 8020 人学士学位，不授予 522 人学士学位，学位授予率为 93.89%；2018 届本科毕业生中辅修第二学位 769 人，

经过审核，建议授予 734 人辅修学士学位，不授予 35 人辅修学士学位；在本次学位申请中，共 78 名往届毕业参加返校重修取得毕业资格，经过审核，建议授予 76 人学士学位。

与会委员审议了各学位评定分委员会 2018 届全日制本科毕业生毕业及学士学位申请审核情况，经票决，同意授予丁烁等 8096 名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

1.1.2 审核我校与泉城学院联合培养音乐学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授予事宜

教务处刘振副处长汇报了我校与泉城学院联合培养音乐学专业本科毕业生学位申请审核情况，经泉城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教务处复审，我校与泉城学院联合培养音乐学专业本科毕业生 53 名符合我校学士学位授予条件，建议授予 48 人学士学位。

与会委员审议了泉城学院学位评定委员会学位审核情况，经票决，同意授予曾灿灿等 48 人学士学位。

1.1.3 审核成人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授予事宜

继续教育学院院长、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主席朱海涛向大会汇报了成人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申请审核情况。2018 年 1 月，我校有应届成人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1034 人，经继续教育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20 名本科毕业生符合我校成人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授予条件，建议授予学士学位。

与会委员审议了成人教育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申请审核情况，经票决，同意授予王凯等 20 人学士学位。

1.1.4 审核来华留学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授予事宜

国际教育交流学院刘红梅副院长向大会汇报了 2018 年春季来华留学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申请审核情况，40 位来华留学本科毕业生符合我校来华留学学士学位审核条件，建议授予学士学位，与会委员审议了来华留学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申请审核情况，经票决，同意授予 AYIKUTU COURAGE KOFI 等 40 人学士学位。

1.2 硕士学位授予审核

1.2.1 审核硕士学位授予事宜

研究生院院长、校学位办公室主任孙国新向大会汇报了硕士学位申请审核情况。2018 年春季共有 595 名硕士研究生提出答辩申请,在论文送审、学术不端检测、学位论文答辩、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查等环节中,有 33 名研究生必须对论文进行认真修改,至少需要延期半年方能再次进行学位申请,淘汰率为 5.5%。经各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共有 562 名硕士研究生符合我校硕士学位授予条件,建议授予学位,其中 344 名全日制学术型研究生、106 名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30 名同等学力人员和 82 名在职攻读专业硕士学位人员。

与会委员审议了拟授予硕士学位人员申请审核情况,经票决,同意授予王凤祥等 562 名研究生硕士学位。

1.2.2 审议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授予事宜

研究生院院长、校学位办公室主任孙国新向大会汇报了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申请审核情况。我校 2018 届 68 名临床医学专业硕士学位研究生完成了培养方案要求的课程学习、论文撰写和学位论文答辩,取得了《医师资格证书》,并在 2018 年 5-6 月间参加了山东省卫生计划委员会组织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核,但由于结业考核成绩尚未公布,不满足学位授予条件。

为保证我校研究生学位授予质量,同时考虑到对学生的关怀,学位办公室建议,由本次会议审查申请人除《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之外的学位申请信息,待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核成绩公布后,由医学与生命科学学院、校学位办对成绩合格者进行信息审核,届时不再召开全体学位会议,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签字确认后,授予其临床医学专业硕士学位。

在充分讨论后,与会委员审议了学位申请审核情况,经票决,同意待住

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试成绩公布后，由医学与生命科学学院、校学位办对考核成绩合格者进行信息审核，届时不再召开全体学位会议，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签字确认后，授予其临床医学专业硕士学位，学位授予日期即校学位委员会主席签字日期。

1.3 博士学位授予审核

研究生院院长、校学位办公室主任孙国新向大会汇报了我校首批博士学位申请审核情况。我校首届博士毕业研究生共 12 人，其中，1 人受学校资助正在德国访学，1 人因学术论文发表情况未满足校学位授予条件，其余 10 名博士研究生完成了各自培养计划，并取得了优异的科研成果。经各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认为其满足我校博士学位授予条件，建议授予其博士学位。

与会委员审议了拟授予博士学位人员学位申请审核情况，经票决，同意授予张彦等 10 名毕业研究生博士学位。

此外，学位评定委员会建议，学位办公室在今后博士学位审核汇总信息中增加博士生导师、博士生在校期间科研成果等信息，方便委员及时了解我校博士研究生培养情况，提升学位授予质量。

2. 审议 2018 年校级研究生优秀学位论文

研究生院院长、校学位办公室主任孙国新向大会汇报了 2018 年校级研究生优秀学位论文推荐情况。根据《济南大学研究生优秀学位论文评选暂行办法》，各学位评定分委员会统筹答辩委员会优秀学位论文推荐情况，结合学位论文研究成果，在论文选题、作者基础知识及专业能力、格式规范等方面进行审核，并按照学科毕业生人数的 10%推荐了校级优秀学位论文。经校学位办形式审查，建议 50 名毕业研究生学位论文为我校 2018 年研究生优秀学位论文，其中博士学位论文 3 篇，学术型硕士学位论文 37 篇，专业硕士学位论文 10 篇。

与会委员审议了优秀学位论文的申请推荐情况，经票决，同意贾长超等 50 名研究生学位论文为校级研究生优秀学位论文。

3. 审议新增博士生导师遴选事宜

研究生院院长、校学位办公室主任孙国新向大会做了 2018 年新增博士生导师申请审核情况汇报。2018 年初，国务院学位委员会下发了《关于下达 2017 年审核增列的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名单的通知》（学位〔2018〕9 号），我校新增化学和水利工程两个博士学位一级学科授权点，学校启动了本年度新增学科博士生导师遴选工作，按照《济南大学遴选博士生导师暂行办法》，经个人申请、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推荐、校外同行专家评审、意见公示等环节，共有 16 位教师通过遴选评审；考虑到学科相近，水利与环境学院、化学化工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同意认定 18 名化学工程与技术学科博士生导师为水利工程、化学学科博士生导师。

与会委员审议了拟新增博士生导师申请审核情况，经票决，同意新增曹树坤等 16 名教师为博士生导师指导教师，同意认定国伟林等 8 名导师为水利工程学科博士生导师，同意认定艾洪奇等 10 名导师为化学学科博士生导师。

4. 审议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自我评估情况

研究生院副院长张志全向大会汇报了我校硕士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自评情况。按照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办法》（学位〔2014〕4 号）、《关于开展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工作的通知》（学位〔2014〕16 号）等，学校成立了分管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副校长陈月辉为组长的学位授权点评估领导小组，出台了《济南大学学位授权点评估工作方案》，制定了分别适用于学术型、专业学位的硕士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指标体系，本着“评建结合、以评促建”的工作原则组织开展了自我评估工作。根据评估方案，我校采用国内同行专家评估方式进行组织，2017 年 6 月至 2018 年 6 月，应用经济学等 33 个硕士学位授权

点分别开展了国内同行专家评估，经听取学位授权点自评工作汇报、查阅相关材料、师生座谈等，专家组肯定了我校学位授权点的特色和优势，指出了参评学位点在目标与标准、基本条件、人才培养方面等存在的问题，为我校学位点建设水平指明了方向。

与会委员审议了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自我评估情况，根据国内同行专家评估意见，经票决，同意我校应用经济学等 33 个硕士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自我评估结果为“合格”。

5. 审议 2015 届本科毕业生赵博文学士学位授予事宜

依据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法院（2017）鲁 0103 行初字第 14 号及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鲁 01 行终 498 号行政判决书，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就依法履行向赵博文颁发学士学位事宜进行了研究。

赵博文为我校机械工程学院机自 1101 班学生，学号为 20110409036，2013 年 12 月考试作弊，按照《济南大学学位授予工作细则》第五章第十一条：“在校期间有考试作弊等学术不诚信现象者取消学位申请资格”，该生不符合我校学位申请条件。2015 年 12 月，经审议不授予其学士学位。

按照法院判决，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依据《济南大学学位授予工作细则》第六条第 2 款启动了赵博文学位授予复议程序。学位办将收集到的 2015 年 12 月机械工程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会议纪要、法律事务中心报告、法院判决书等材料报校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经主席及主席会议研究决定，该事宜由本次学位评定委员会进行审议。

会议审议了赵博文学士学位授予事宜，并进行了无记名投票，到会委员 23 人，回收有效票 23 票，同意授予其学位 0 票，不同意授予其学位 23 票，弃权 0

票。根据投票结果，济南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决议不授予赵博文学士学位。

四、与会人员

1. 参加委员（23 人）：

主 席：张士强

副主席：陈月辉

成 员：

王 志 王少清 文洪朝 冯素玲 朱海涛 刘 雷 孙国新

杨 萍 杨 磊 杨昭宁 邱立平 张 兵 张硕秋 林吉玲

岳云龙 贾海宁 徐征和 黄加栋 崔焕勇 梁丽霞 董吉文

2. 请假委员（10 人）：

吕晓黎 刘亚民 李常磊 张福仁 郑 中 黄世峰 曹树坤

韩静轩 管延勇 魏 琴

3. 列席会议人员（9 人）：

仲 倩 任丛莉 刘红梅 刘 振 张志全 郝晓艳

五、会议决议事项的补充决议

1. 关于取消学位评定委员会授予苏松学士学位的决定

苏松涛（学号：20132304079），系教育与心理科学学院 2013 级学生，该生因《心理统计学》成绩不合格，不符合毕业条件，按结业生处理；按照《济南大学学位授予工作细则》（济大校字[2013]163 号）第二章第四条规定，该生不具备学士学位授予资格。由于工作失误，教育与心理科学学院误将该生作为毕业生建议授予学士学位，校学位评定委员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生学位授予事宜。

经教育与心理科学学院评定分委员会审核、教务处复审、学位工作办公室审查、校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同意，决定取消学位评定委员会授予苏松涛学士学位

位的决定。

2. 关于 2018 年春季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授予的决定

校学位评定委员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了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申请审核情况。由于山东省卫生计划委员会组织的 2018 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核成绩尚未公布，会议审核通过了蔡静静等 68 名临床医学专业学位研究生除《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之外的硕士学位申请信息。

根据《山东省卫生计生委关于公布 2018 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试考核结果的通知》（鲁卫科教合作字〔2018〕18 号），我校蔡静静等 59 名研究生通过了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核，成绩合格。按照校学位评定委员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的决定，经医学与生命科学学院审核、学位办公室复审、校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确认，蔡静静等 59 名研究生符合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条件，决定授予其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学位授予日期为 2018 年 7 月 12 日。

济南大学学位办公室

2018 年 7 月 15 日

主题词：学位 授予 会议

济南大学学位办公室

2018 年 7 月 15 日印发

印 30 份